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三百

宋徵璧尚木 陳子龍臥子

萃亭

徐孚遠闇公 彭 賓燕又

選輯

夏 鼎展吾叅閱

張元洲先生臺省疏

疏

張 瀚

增修極衝邊垣墩堡報完疏

增修墩堡

先該督撫會議題稱靖虜地方直至寧夏中衛切近
虜巢最為衝險中間通賊要路在東則大廟時囉馬



尾劉家寺兒大碾子八泉吉三灣在西則小紅溝硝
水紅莽牛七里口紅柳樹李智壩李哈刺峴迭烈遜
一盃泉等處然溝面不寬山崖陡峻惟黃羊坪裴家
川一帶實居諸隘之中離河四十餘里南枕雪山北
接劉家寺兒溝口東聯旱平川白崖子亂骨堆鎖黃
川山勢斷落川原平廣水草便利正與河外虜巢大
小松山蘆塘湖相近而五方寺沙金坪則又在其指
顧襟帶之間矣猾虜頻年大舉入寇必先聚結於此
然後分兵諸隘以入此其總會要害之地也大率以

裴家川適中爲主。自扯木峽舊堡河口起至五方寺塔兒灣白草川墩止，共長二十里。沿河築邊一道。每二里築敵臺一座。及於順牆適中築小堡一座。又於裴家川背山面河築大堡一座。議設守備一員。駐劄其中。提調沿邊，以據大虜聚結總路。其餘東西隘口，或修舊垣，或築新牆，或添墩堡，或立月城，或剗嵯塹。通計邊牆二十五里零二十六丈，敵臺十一座，裴家川大堡一座，順牆小堡一座，哨馬營二座，月城三座，共約三十四里零三十六丈，約用軍夫一萬一千有

奇計一百四日可完。除架梁客兵馬匹料草不計外，共該糧一萬八千七百餘石，鹽菜銀六千二百四十兩。通計以二萬五千兩之費，勞一百餘日之工，修三十四里要害之邊，以牧三百餘里河防之險。外控強胡，內屏諸郡。况舉歸併之餘卒，分撥新立之營堡。官雖設而兵不加增，備已周而糧仍舊額。天險旣固，地利可興。費小而利大，暫勞而永逸。籌邊之計，未有便於此者。合用銀兩，查得固原州庫見貯修邊民壯銀一萬三千餘兩，堪以動支。并靖虜等城堡防冬，樽節

糧米八千餘石通融支給該總督右都御史戴某議將節年原派擺邊官軍內陝西正兵營摘撥二千及靖虜副總兵劉濟下見在馬步官軍隨行陝西總兵官呂經俱發裴家川做工不敷之數再於平鳳各衛所查明節年各軍勞逸酌量派調共計一萬餘名及整架梁兵馬隨帶合用器具擇吉破土安設窩舖以便棲止并將固原州收貯民壯銀兩見在糧米陸續動發委官解送工所及行委靖虜副總兵劉濟提調架固原東路遊擊陶承譽分管築城原任叅將孟竊

尹濂分段築墻，仍責成王宮用總理稽察，呂經常川調度，務要催併官夫，建築堅固，以垂永久。又節經分等犒賞，以恤勞苦，及委官不時查閱撫慰，催督去後。今據前因，臣會同議照裴家川居靖虜之北，在中衛之南，適套虜往來要衝，委蘭固東西門戶，向因險隘未設，其中雖有膏腴田地萬頃，人莫敢種，今幸皇上軫念邊防重計，特允前議，而督撫戴某等恪遵明命，督調軍夫，轉運錢糧，悉心區畫，行委官料理修築，計不滿三月之期，完四十七里之工，較諸原議省銀

六千餘兩、加一十三里荒涼草莽之境、遽成保障之雄、所據宣力效勞文武官員、照部議錄叙以示激勸者也。

邊患稍寧及時大修邊政疏

邊政

臣惟夷狄之患、自晉叛服無常、制禦之方、貴在經權迭用、頃者北虜款塞、稱臣、九邊晏然無事、我皇上嘉納輔臣之言、預圖安攘之計、勅下邊臣、使外示羈縻、用權宜以息財、內修戰守、謹經常以振威、稜經權之道、兼得之矣、臣待罪西陲、謹將事關邊政重大、應

合題請者，條爲五款，冒昧上陳。

一曰：久任將領，以需成功。夫制勝莫先於選將，而良將莫先於知兵。兵將之情，上下固結，而後得其死力。若驟更數易，未有不離心僨事者也。陝西蘭河州衛，逼臨黃河，安寧鹽場一條城，什字川、西古城、積積灘、弘化寺、党家臺等堡，分列河之南北，邊長五百餘里。隨處通賊，夏秋河流，猶易設備；冬深冰結，最難隄防。又河州西面之諸夷，出沒歸德治境之生番，縱橫將必得人，庶乎有賴。

二曰申嚴盤詰以防不虞。往年北虜密遣被虜華人更變衣帽扮作僧道乞丐潛入內地。今既聽其互市中國紬段絹布彼皆有之。若比依式樣做成衣帽密令搆去姦細穿戴潛入境內。服色語言混然無別。我既不防。彼益無忌。不但沿邊諸鎮。雖腹裏城市亦得直行窺伺。變生意外。將若之何。則盤詰之令。在今日誠不可須臾懈也。至於效順來降。明言投見者。不許一槩妄拿冒功。以阻向化之心。其各營軍士通事家丁。除出邊偵探外。平時不許胡帽胡服。故爲虜態。仍

各置小木圓牌一面。上書本人姓名年貌籍貫。官爲印烙。時常懸帶。以備閱查。違者以軍法細打。庶華夷易辨。奸宄潛消。

三曰添設防衛以固城守。凡虜人犯不敢輕易攻圍。城堡者所畏火器衝打。與滾木礮石撞擊。我軍防禦亦恃此爲長。然舉放便利。非敵臺則人難施力。非敵樓則身難藏躲。數者皆爲喫緊。查得所屬沿邊城堡。舊有樓臺者十之四五。而原無者十常六七。今宜趁此閑暇。逐一增置。臣通行沿邊兵備等官。將該管城

堡逐一查閱。除舊有敵臺敵樓火器等項。堪以防禦外。其原無者。嚴督府衛州縣操把等官。起撥人夫。每城堡四角。增築敵臺四座。比城牆懸出丈餘。城大者每面適中。各增加二座。或四座。仍量動官銀。買辦木料。上蓋敵臺。使眺望既便。擊打尤捷。於內安置大將軍。及鳥銃湧珠大砲。多造火藥。并滾木礮石。各隨城堡大小。以爲多寡。酌量定數。事完將修過臺樓。用過錢糧。造冊呈臣覈實奏繳。青冊送部查考。庶衛謹嚴保障有賴。

四曰請給關防以革奸弊本省沿邊倉庫錢糧綜理稽覈固在該道而釐革奸弊尤在監收查得臨洮府原設同知一員監收蘭州廣積等六倉通判一員監收河州等三倉民屯京運鹽引等項錢糧各歲至數萬不爲不多不時收納支放不爲不煩其間虛收實放詐冒侵欺千緒萬端不可枚舉一向因無印信呈上行下皆止白頭公文其諸卷牘簿籍抽換洗改何所不至况延寧二鎮三路監收通判俱有欽降關防惟蘭河二處尙未請給乞勅禮部將蘭州河州二處

監收官、查照邊事例請鑄關防各一顆、齎給各官、欽遵、傳使庶稽考有憑、奸弊少革、

五曰議墾荒田以實塞下、夫取盈於官、不若藏富於民、急則戰守、緩則屯牧、自古足邊、率用此道、陝西三邊地廣人稀、國初因田硤瘠、賦稅不多、拋荒者聽令儘力開耕、永不起科、故塞下克實、地漸開闢、已而計畝徵糧、差賦繁重、加以虜賊之剽掠蹂躪、年歲之荒旱相仍、收穫旣歉、徵輸愈急、所以積漸凋殘、轉徙流移、弃置荒蕪、日甚一日、顧議及屯田、則許以儘力開

墾三年後起科。至議拖欠，則又令嚴限催比，盡數完納。夫可以開墾之田，即有拖欠之稅，既云三年後起科，則當年及拖欠之糧，孰與辦納？是以人懷畏忌，竟無實效。官司雖形勢驅逼，而莫肯從也。故欲開荒蕪，必大布寬恤，盡免積逋，使民無畏，合無照依近日兵部題准申明甘肅墾田事例，通行三邊撫臣及臣嚴行守巡兵備等官，大書簡明告示曉諭軍民人等，凡願墾種荒田者，具狀投認，官給印信文帖付照，任其儘力開墾。原係拋荒者，永不起科。係近年拋荒者，十

年之後，方行起科，其以前拖欠糧草，悉免追徵。庶塞下無不耕之田，邊儲有得濟之日矣。

議裁續添兵將以節邊餉疏

裁兵將

竊見陝西之患，不在無兵而在無食。食既不足，兵何可使兵無實用，又從而虛耗之。若新增叅將營所部馬步官軍三千員名，係近年巡撫建議，湊設徒張標下有兵之虛聲，絕無應援守衛之實效。似宜裁革，以樽節糧餉者也。臣謹畧舉始末而陳之。先年陝西巡撫與鎮守總兵並駐省城，至秋西嚮防守，後虜屢犯

河套遂移總兵固原而巡撫亦就彼調度兵食時總督猶未設也。孝廟以來虜占據河套添設總督大臣駐劄固原聯絡三鎮官兵增兵置將固原遂稱巨鎮嘉靖十八年該主事許綸具題奉欽依每遇秋防總督移駐花馬池總兵官駐平虜城巡撫都御史有或駐固原或駐慶陽或駐蘭州之議此遙度之言非曾履其地諳道里而審事勢也竟不可行節年止於防秋之月暫駐固原然本鎮各兵俱屬總督調遣標下無兵故巡撫向無軍務之銜至嘉靖四十一年都

御史裴紳始議將西安左等四衛步隊軍四百九十八名、新軍八百六十一名、城操軍七百二十二名、寄名軍四百一十九名、加增月糧、與馬軍五百名、湊合三千、題准添設叅將一員統領、每年隨同固原防秋、迄今將及十年、並未效有分寸之勞、四十四年、臣至彼中、但見白木瓦雲瓦亭、且祿等處、或一百名、或二百名、或數十名、零星派撤、問之曰、節年常規、若屯聚鎮城、恐糧餉不繼、至今歲則總督衙門先已派修築鎮戎等處城堞、實亦未嘗在固原也。夫設兵之意、本

以壯巡撫出邊之威。助固原協守之力。而竟散處四旁。分土遠地。是明知其無益而遣去之。顧歲費糧銀不下三千餘兩。豈非捐實費而賈虛名哉。然而總督撫按不遽言及者。以增置有飭武之名。而減削貽債事之議。慮後人得藉口於此也。臣謂全陝地方。三邊分守疆界實地內之門庭。巡撫所轄郡邑。即邊境之堂與門庭不守。則八府州縣鎮堡。孰非巡撫之責。安能提三千疲懦之兵。往來於二三千之內。與強虜萬衆較勢力哉。且虜不大舉。不深入。其來也。迅疾如

風雨備東則犯西。顧此則失彼。必俟有警調發。比未至而賊已出境矣。何濟於緩急。而每歲蠲資以養此粉飾之具乎。夫三鎮各宿重兵。據守險要。陝西總兵亦擁重兵往來。應援邊兵不能拒之于外。總兵不能禦之於中。乃誘罪於巡撫標兵之無也。豈通論哉。伏乞勅下兵部。將前添設陝西叅將裁革。馬步旗軍聽臣嚴行簡閱。量留馬軍一百八十名。與見在一百二十名。共合三百之數。選委中軍指揮統領一體操練。每遇防秋。隨臣出邊防禦。其餘散歸原衛。止食原糧。

庶兵無虛設、軍餉少節矣、

免空運以恤貧軍疏

免空運

隆慶元年三月十八日、准戶部咨、該總督薊遼都御史劉燾、題稱密雲昌平二鎮糧餉、先年空運糧米、粗腐、後撥漕運官軍徑運龍慶石匣等倉、糧米始堪實用、近因該鎮分撥古北口、寫遠邊倉、以致官軍告困、議復空運、乞將漕糧照舊徑運二鎮龍慶等倉上納、該本部議允、題奉欽依、備咨到臣、查得漕運糧儲例、於京通二倉上納、以給六軍、自開漕迄今二百年來、

未之有。或遇邊鎮缺糧，戶部自有空運舊規。未有漕卒直達邊鎮之事。嘉靖三十三年，偶因密雲昌平一鎮調集兵多，暫撥漕糧徑赴龍慶石匣等倉上納。彼時邊方告急，倉卒應變，孰敢異議。次年漕司會題該戶部覆議減運五萬石。三十七年，漕司又經具題會議通免上邊照舊通倉交納。其兩鎮糧餉戶部差官空運密雲七萬石，由通州水陸接運一百四十餘里。昌平三萬石，陸路一百二十里。合用脚價共銀一萬一千三百一十兩。議將在運原兌隨船耗米。每石

扣出五升。并近議加盤剝米三升。其米八千石。其折銀四千兩。不足之數。仍於京通二倉。各總扣剩羨餘銀兩。動給彼時官軍。得免邊運交納之苦。無不舉手

惟空運委

加額。如獲更生。後該總督薊遼尚書許論。題據車戶

官得人則以隨紅社米實拾車戶車亦自樂從

張宣等。告稱。空運繁苦。乞要將原運漕糧。免寄通倉。

今官督後漁其中而官倉車戶運糧所一軍民兩

仍令官軍運赴各邊交納。又自三十九年起。復令軍

因也

運。以致流毒至今。四總狼狽。又遭收糧委官。忍心凌

虐。百計留難。稽延秋冬。又復逾年。凍餒歿亡。接踵竊

惟前項邊糧。自有議定脚價。軍運空運。初無二議。但

空運乃部使督臨盜竊挿和法得禁治及至倉中收
受官攢斗級歛家小脚亦自歛手若軍運則無人看
顧盤糧在車在船任意侵漁到倉交卸各有需索諸
色人等視官軍爲奇貨利歸姦人害及漕運况土著
車戶猶且稱難遠方漕卒苦難尤甚再照山東官軍

例該四月初一日完糧江北官軍例該五月初一日

完糧今各總所運邊糧悉奄株守一秋一冬延至次

亦○漕○今○十○日○休○歇○

年正二月尙未完結新糧先以派到又例該十二月
以裏官軍船隻畢集水次領兌其勢豈能兩全四十

五年十一月內，又該漕司具題本部等衙門會議，自
次年爲始，將原撥密雲昌平等倉漕糧，免其屯運，照
舊上納通倉，另敷收貯。至次年正月以後，聽戶部差
官屯運，原議應運糧米，密雲七萬石，該腳價銀七千
三百五十兩，昌平三萬石，該腳價銀三千九百六十
兩，仍照先年所議將原隨船耗米每石二斗五升內，
止准二斗作耗，扣出五升，并近議加盤剝米三升，通
共該米八千石，行有司折銀四千兩，隨糧解部，以備
腳費，仍欠銀七千三百餘兩於京通二倉，原撥運江

北四總內、扣剩羨餘銀、動支補給、自後該鎮不得再
行議請等因、題奉 世宗皇帝聖旨、依擬行、欽此、備
咨漕司欽遵、隨於嘉靖四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劄行江北把總劉崇武、張一正、中都留守司把總王
佐、山東把總戴子進、各將隆慶元年應運嘉靖四十
五年分、山東河南二省漕糧內原撥密雲昌平等倉
糧共一十四萬四千八百三石三斗、照舊上納通倉、
聽戶部差官覈運、及行山東河南二布政司、將應兌
給各該官軍隨船耗米、每石扣出五升、并近議加盤

剝米三升。通其該米八千石。行令各屬州縣。每石折徵銀伍錢。共銀四千兩。隨糧給與運官解部。以備腳費。仍欠銀七千三百餘兩。仍於江北四總內。扣剩羨餘銀動支補給。又經督催各衛所官軍。俱已前赴水次領兌外。臣竊詳前事。邊軍所告。先年空運糧米。新舊相雜。不堪日用。是邊鎮所需。止是欲得新米。今戶部已議將漕糧運上通倉。另廠收貯。次年正月。即行兌運。比之先年出陳易新。以致給軍。每有不堪者。事體不同。彼中固不以民運軍運爲有損益。但此運軍

平不勝罷乏。臣任事以來。且夕焦勞。不遑寢食。伏望
皇上軫念漕運官軍困苦已極。乞勅戶部查照當
年新議。仍自隆慶元年爲始。將原撥密雲昌平等倉
漕糧。免其徑運。照舊上納通倉。另覈收貯。該部務次
年正月以後。差官空運二鎮龍慶石匣等倉上納。仍
責成部運官員。加意關防。禁革奸弊。以後年分。悉照
定規。每年止將新收糧米。如期空運。不得雜入舊貯。
以致各軍藉口。即邊軍遂新米之願。疲卒免額外之
苦。已定之會議。不遑漕運之舊規。不失矣。

暫免帶磚以恤運軍疏

免帶磚

該臣議照糧運帶磚始於一時權宜今已遵行年久

今自下而上者皆于

非敢輕議但漕船受載本重往年河渠通利加帶不

清源磚廠帶磚不獨漕船也

勝苦難然數止四十八塊不令過重以傷棹挽之力

繼因工作迭興用磚漸多加帶亦漸增益馴至載重

難行頻年又以河流變遷水道淺深不一船重則轉

動不快趨避既難水淺則阻閣多慮于係尤大察疲

軍之力委有所不堪矣合無將今年各總衛所重運

糧船暫免帶磚後年分仍舊止帶四十八塊定議遵

守庶幾漕船輕捷。可望稍速。疲苦旗軍。均霑天賚。

會議軍餉征剿古田疏

征剿古田苗

議得古田巨賊據三鎮十里爲巢穴。連入寨爲聲援。越省城劫藩庫。拔方面砍王門。誠覆載之所難容。真神人之所共憤。且該縣官吏師生。僑寄省中。編戶齊民。流移他處。垂六十年。竟自執迷。豈一朝夕所能招撫。近該主簿廖元深入彼中。名雖護印。實則爲質。且不惟該縣之土地人民。不復得見天日。而鄰境鄉村。無日不遭劫擄之苦。省城官司。無夜不畏窺伺之姦。



蓋天將殄其種類，故先厚其兇靈，此正數窮理極之時。大征之舉，在所不容已也。除合用大小哨官兵器械等項，及糧餉一節，如總兵俞大猷揭稱先發銀兩，前去湖廣、衡永等處糴米，合用銀四萬兩；右江府江二道各銀五千兩；左江道買馬四百匹，約銀四千兩；及懸賞格、置軍器等項，尤不下數萬兩。今司帑被劫之後，止有馬價銀八百三十八兩，專備地方買馬大征，其餘多係解京錢糧，即宗室祿米、軍糧，且不敷一季支放，已經另詳呈乞議處。而今欲動大衆，興大役，

雖盡括解京錢糧其何能措給萬分之一也查得嘉
靖三十四年浙直借去兩廣軍餉銀共二十萬兩止
還過銀三萬兩尚有一十七萬兩未還三十七年該
四川借去兩廣軍餉銀三十萬兩訪聞彼處見有十
萬五千兩未動夫浙直四川素稱財賦之藪尚欲別
省協借矧廣西地瘠民困朝不謀夕今欲剝除數十
年之逋賦發紆數十年之積忿一時軍餉之需何從
取給伏乞疏請轉行三省撫按查將前借銀兩差官
解還本省及多方預處克足以備分投委官辦集前



項諸費、聽候臨期舉事等因到臣、案查古田縣去府
僅百餘里、田土縣治、盡被獐賊占據、已經五六十年、
弘治年間、襲殺副總兵馬俊、叅議馬鉉、正德年間、攻
陷洛容縣、嘉靖四十三年十二月、越入省城、劫去庫
銀數萬兩、叅政黎民衷被害、四十四年八月、復越省
城、被官兵挫退、若不亟行盪定、則古田陸沉、永不可
復、今應議處進剿機宜、約計共調廣西土官目兵、及
雇募烏銃手等軍兵、十萬員名、分派七大哨、用監督
司道官兵員、統督將領官七員、又分三十八小哨、用

指揮三十八員，千百戶七十六員，監統進剿，但其巢穴深遠，盤據本省兩府四縣之地，外連湖廣，貴州之間，其中林菁深密，蜂窩蟻穴，百十餘處，衆號數萬，地有三厄之險，鳥道攀援，木有牛河，下流迅馳如箭，此皆必經之路，行師進剿，自管稱難，頃據總兵官俞大猷建議，謂須多集兵馬，四面合圍，奪險通道，期於必克，誠勝美矣。然興兵十萬，日費千金，姑以半年爲期，計須二十萬兩軍器火藥，戰馬賞犒，諸凡雜費，不與焉。廣西物力素薄，自來兵餉之費，皆仰給於廣東稅

課之積。往歲稅銀饒裕。率數年始一大征。故歲供常有餘。而猶得以貯積濟他省之急。頻年海洋多盜。商舶既少。征收已減。縮過半。又師旅煩興。招兵增戍。殆無虛日。此時兩廣之力。何能供十萬之衆。備半年之需乎。所據各司道會議。前因誠非得已。况浙江布政司除已解外。見有銀一十三萬兩。四川見貯亦不下二十五萬兩。俱應查照原數。補解前來。容臣督率俞大猷。預備糧食。召集兵馬。博選將領。分定嚮導。關會湖貴。併力堵截。刻期舉事。庶幾有濟。若銀不滿數。則

兵難多調，兵數既少，則分布不周，伏望 皇上憫念遐荒，縣治久廢，宿寇構患無已，勅下該部，悉從臣等所議，將各省原借去銀兩，務先扣足二十萬兩，尅期押解至廣西布政司，或梧州府交割，以濟緊急軍需之用，俾臣等文武諸臣，各得以畢殫犬馬之力，少效涓埃之報，不勝幸甚。

議復梧鎮班軍疏

復班軍

希人主之意，肯而不為，地方久遠之計，非國家之
准兵部咨該巡按廣東御史王同道條陳四事，內開
也。然事亦有宜變通者，不可一概而論。
裁班軍以省行糧，大畧謂兵以衛民，而廣東之兵不

得衛此方之民督府開鎮於梧而廣州左右等十衛香山增城等七所共撥官軍二班計一萬餘員名哨捕共派廣東本折糧五萬石起解梧州廣備倉以備行糧之用廣東資於廣西甚侈及至廣西征遣又不免募狼土之兵是在廣西爲虛名在廣東爲實費豈非舍己之田而耘人之田要將前項官軍內摘留二千名赴督府輪班其餘發回衛所糧米扣留三萬五千石以濟廣東軍餉之用等因該部未經行查以爲前兵實有萬數兵糧似可減省遂依其所擬覆題移

咨前來、臣查得廣東前項衛所官軍、原分二班、更番
前赴軍門鎮夷營、分撥營堡關隘守把、并防守鎮城、
原非隨哨捕閑散之役、自開府及今百餘年、遵行宜
有深意存焉、非可以片言數語、槩其顛末也、今將裁
革中間事體、於地方有無關係、遽難定擬、隨行蒼梧
守巡道右叅政曹天佑等呈稱、議照督府開鎮梧州、
總轄兩省、原議調發廣東官軍一萬員、各折糧五萬
石、定自國初、其來已久、近年廣東詳允、守護城池及
裁革總兵衙門、已撤回官軍、并年久逃亡事故、共五

千餘員名見在鎮夷營官軍共止四千六百餘員名
分爲兩班每班二千二百餘員名是下班者亦彼暫
時守城之數而實在鎮夷營者止二千三百餘員名
而已及查撥守龍江等四營堡蒼梧藤二縣所屬非
守梧州一城也撥守桂平之屎灣堡平樂之福登昭
平等七堡俱隸平樂與潯州非獨守梧州也發守廣
東之新寧恩平此二縣者廣東所屬非獨廣西之梧
州也通計撥出戍守官軍九百九十七員名尚存官
軍八百二十餘員名防守城池四百九十名隨鎮防

護哨守，即諸凡捧執旗牌旗纛金鼓軍器軍牢劊子等役，皆在其中，委無閑散虛曠之役。况輪守城舖巡哨江道，各官軍徹曉鳴鑼，逐更點關，日夜疲勞，實無休息。而各州縣以省城劫庫之後，多懷恐懼，方且添雇打手，添募狼兵，而窘於軍餉之不繼，各屬紛紛請兵征剿，請兵協守，而苦於兵力之不敷。當事者日切隱憂，尚敢爲減兵之說乎？况所存實數止有一千三百員名，即如今議二千尚少七百，應於廣東撥補，及照廣西山多田少，獍獍占據，土族狼兵，隨據耕食地。

之所出不足供一方之兵不得不資糧於廣東近年廣東多事如折糧每多拖欠橋稅亦漸減少計所入原額不過七萬餘兩而每歲支給省城一萬六千七百兩平樂三萬二百兩賓州一萬二千八百兩潯州與本鎮漢達狼目之兵共四萬三百兩通共該銀一十萬兩訓兵犒賞之費不與焉則此所派五萬石者縱使全納盡輸亦難供各項軍兵之用當此勢急燃眉之日又議扣糧萬一變起不虞誰任其咎此皆理勢之必不可行者及照班軍戍守非獨守一梧州也

爲開府梧州而設也。非直體統欲尊嚴，亦賴此以制。

三軍而威百蠻也。每歲征剿，動調土族狼兵，而上族

狼兵，率皆桀驁不服，調遣查點，所以先臣韓雍嘗以

此中大有机用

三萬餘兵戍守梧州，與土族狼兵彼此相制，良爲有

見。今以軍餉不繼，戍守不滿二千，較初設無十分之

一。又皆分撥各營堡，仍欲議減，可乎。本道竊以廣東

官軍戍守梧州，非守梧州也。所以守廣東之藩籬，湖

廣官軍戍守廣西省城，非守廣西也。所以守湖廣之

屏蔽，守廣西而後廣東可固，守藩籬而後門庭可安。

其勢真有不可已者。不然廣西猺獞千穴、土狼萬族、山深菁密、境壤相錯、設無梧州重鎮控扼之、朝發巢而暮踐郊矣。恐不止海寇之縱橫已也。廣東雖欲晏然可得乎。此爲廣東計。亦有不得不然者。臣備查前項班軍與糧米之數相同。復檢閱故牘。粵自明興始。平兩廣。建官置守。紛無定議。寇亂亦無寧時。憲皇帝加意遐荒。拔叅政韓雍爲都御史。假以不禦之柄。度越常規。當是時。兵馬錢糧。皆於南京料理。選調兩京。江西湖廣漢達官軍。不下二十萬。物力克盛。故所

至如摧枯拉朽無不殲滅彼雍誠異才亦委任權力
不同也嗣後分兩巡撫事不協一盜日益熾於是用
言官建議仍用雍總督而梧州開府實自茲始本兩
省交會之區諸蠻盤處之地必藉重兵彈壓始可警
服群兇於是調兵三萬餘戍守鎮城并分布兩省近
梧村堡以謹防捕後漸減至一萬員名所以貽東西
百年之安良有以也歲乂逃亡減免強半僅存四千
餘今將併見在四千之數而更減之即防守不周潰
亂四出難於控制異時推究禍本誰當任其咎者且

兩廣盜賊淵藪大者嘯聚山海黨類數千攻城劫寨負固亢敵如曾一本黎汝誠及大羅山古田鳳凰巢八寨十八山之類雖調遣狼兵招募浙福之兵勞費不貲未能即滅其次千百爲群聚散倏忽大者狼兵小者土兵調度得宜可施鵬剿如近日右江之捷南韶嶺西並舉之捷是已又其次一二十人或三五十人投間抵禦突出焚劫隨時隨處有之正戍守官兵之責每有擒獲而因之驚駭解散者尤多豈謂官兵盡爲虛設而紛紜鼠狗必一一屬之狼兵乎今謂無

益撤去恐賊無忌憚縱橫愈甚勢不能不議復設也
又梧鎮在萬山中谿徑甚多前臨一水爲三江下流
獯獷往來通道城內空虛民居不過百餘守禦所官
軍僅五七十人所恃壯軍容謹防禦全賴東省不待
智者知所資之侈也若謂私人之田即湖廣亦戍守
桂林桂林豈楚人之田當時非諮諏審度當於事理
何得行之百年人無異議至於扣留軍餉之說尤爲
不可廣西十萬常供每歲皆出東省近自另設巡撫
已分數萬兩今本官具奏又欲將比來橋稅亦留彼

中若皆分彼此而自爲計如此則日侵日削東省可絕不相顧梧鎮可廢而廣西全省亦可棄置不守矣。近日嶺西道梗又遠調狼兵征調犒賞之費出於廣西豈可緊謂爲耘人之田凡以天下大一統仰藉朝廷威稜總攬於上百司同心共濟於下使兩省各保無事則已何敢分彼此出臆見以恣爭勝之說所據各道呈報前因誠非得已乞再加查議將廣東見在班軍四千餘員名照舊分兩班戍守其額派本折糧五萬石亦如數調撥以克梧鎮漢達狼目各兵之用

庶經畧有裨兵防允賴地方可無意外之虞重鎮稍存建設之意矣。

書

上內閣相公

陝西兵馬

秦中八郡惟西安鳳翔漢中猶爲善地今錢糧出辦亦全賴之。延安慶陽平涼臨洮鞏昌皆密邇虜患民窮土瘠額徵錢糧拖欠累歲。雖嚴刑峻法終無完期。以是積貯空虛軍需每缺一難也。近年自增絨服之供。歲率費銀六七萬兩。正項織造銀不過萬兩。餘皆

補奏欲加派則民不堪那移借辦每每不繼二難也。邊境素無畜積虜已熟諳往年犯涇邠犯鄜延入中國數百里不厭其欲獨垂涎涇陽三原使虜得逞則大防徹矣防守固不可一日懈今額該給軍之資京運歲該七萬餘兩秋防正急戶部尚未發解萬一軍中脫巾內變可慮三難也境內各王府祿糧秦肅慶雖漸加于咎數猶不多唯韓府宗室日繁歲供至十三萬兩欠至五六十萬兩每歲以諸項湊補大畧十僅得五啼饑號寒含怒畜怨上年已擁衆辱撫按毆

郡守矣。此後不處將不止。是四難也。四難之中。韓府之事尤亟。往年題有欽依。闔省賊罰。皆聽截補祿糧。今部劄紛紛。猶謂各衙門賊罰不許存積。上納事例不許停留。悉以解部。是絨服軍儲祿糧。所謂奏補者。何賴恐各鎮官軍之變。韓府宗室之變。不在數年之外也。今撫按以皆有續奉欽依。不敢抗疏。隱忍釀禍。異時誰當任其咎者。至于各邊兵威不振。蓋自管已。然今幸虜入無所掠。欲有所掠。必在深入。深入則往返途長。人畜水草不利。失不償得。頻年虜患不大以。

此若使連營大舉。各鎮之兵。必不敢撓其鋒。始至惟
擁兵傍伺。出掠輒引避。自保。迨去。又徐施其後。求免
損軍折將。不蒙吏議。是幸。然虜猶計慮萬全。知有兵
也。稍知忌憚。但不宜分各鎮之力。使疲勞。道路有入
衛京師之名。失捍禦諸邊之實也。今各邊既分兵入
衛。必抽腹裏之兵。以補缺額。腹裏既虛。又招兵以益
防守。于是遣發有盤纏之費。動調有行糧之費。招募
有供裝之費。一軍數以千計。即費以萬計。是調兵募
兵之議起。而邊境腹裏皆困矣。今幸時事漸康。莫若

遵復 祖宗舊制盡撤調遣之兵稍倣二十年事規

責成巡撫兵備官各將所在衛所嚴行較閱力不堪

者易以壯丁數不足聽其召募務足原額技不精者

浙省鄉兵

立法教習務令精強始於京師達於各省民間團結

自平倭後與天下精兵江南團練之議自此而始

社兵如浙省近日之法責令有司覺察聯屬其心有

警則軍民并力驅剿勢果不敵就近調發庶幾人懷

內顧家自相保較諸自遠調征若秦越人之不相顧

也固不同矣今請罷入衛之議職已上於撫按倘幸

得請即每歲可省數萬費恐終隱忍未敢明言且邊

兵始抽於營，聽擇良馬，輒以疲力易之。名曰搶兌。臨國家待兵如此，而猶其其力，恐不能也。去屬其妻子於人，即爲其妻爲之子。名曰提養搶兌。行邊無馬矣，提養行兵無家矣。公法人情，兩不能堪。妄議謂宜畱止入衛之人，令其携家常戍，遂室家之願，于彼收糧，扣此原衛之供，可以別募一役，無復更番之擾。馬亦就彼查給，可無搶兌之弊。兩地皆得克實，營伍人馬獲免道路疲勞，似亦一策也。

再上內閣書

粵寇

入境諮譟時事，山徑海寇縱橫，四出獸聚鳥散，叛服

無常、蓋自晉仁化之所不覃、威武之所不驚、由來非一朝一夕、而於今爲甚、則以兵力日薄、兵食相須、而頻年財用匱乏、計歲入之數、不足以供額設之需、卽有調遣、又將何以爲計、今海寇之黠、莫曾一本若、頃徵三叅將之兵、備四萬之費、主帥不親統領、衆將各一其心、失律喪師、損威虛費、欲再整已無備矣、不得已調取兩鎮、俞大猷前來、暫攝東事、頗聞將士歸心、賊亦素憚、日下理舟航、括糧餉、申嚴號令、查覈行伍、至日將併力滅賊、不敢不殫竭心力、仰荅明命、但茫茫洋

巨海、追逐良難、成功與否、不敢逆觀也。

又上內閣書

粵寇

嶺表自爲一天、風聲氣習、曼異他處、人嘗謂兩廣盜如落葉、隨掃隨落、蹊徑無光、索之日、真切喻也。良繇滄海渺茫、林菁深遠、易以伏匿、難于驅除。人本憊悍、株引勾連、一呼四集。又聚散倏忽、暮而剽掠、不知其

今賊之難別亦以此

爲民朝而耕犁、莫辨其爲盜、何忌憚而不爲、然自明興以來、假借名稱、雄肆山海者、幾十百人矣。卒羅鋒鏑、正典刑、小者捕滅、大者征誅、率無苟延五七年者。

而卒不成則其性其習信殊異不可解也方今東省山徑木寇從橫雜遯雖殺戮無虛日而亦不知畏其尤黠悍者曾一本頃緣主將不統兵偏裨持異見我軍氣懼虜得長技失律喪師本自輕敵寡謀非必賊有勝筭也此時聞已東驚潮陽本賊故穴俟其定泊然後可圖俞大猷力任其事將士舟航稍稍整楫一鼓成擒尚籌畫千萬全之後度此釜魚鼓鬣終當就烹不足搜廟堂之慮但西省亦苦山賊俞將之東也議者謂爲耘人之田意不甚愜不知大征之費非二

十萬不可、近歲軍門、糧餉不足、供額設之、兵二省貯積皆匱、無已、將請發內帑、審時度勢、尚落落難合、斟酌緩急、豈敢顧彼遺此、蓋撫按各有所重、總督兩地關心、意見不能盡投也、至如嶺南有始興二源遺孽

此時曾

嶺西有羅旁、淶水負固、府江有兩岸、峒寨出劫、海上

賊強于林賊、其後曾敗而林竟不可得

有林道、乾輦數駭、妄意好生惡死、人所同心、此輩誠

愚、豈無一隙之明、亦由互相疑畏、招者每誘而殺之、

縱欲悔罪、向化不可得、今將責成合屬、覓取間謀之

人、往示朝廷威德、又值新皇赦宥萬方、無論盜賊狂

僅悉聽撫處爲兵爲民各適其願深山窮谷自安耕
鑿者苟無犯於地方悉不加征遠近並許自新開誠
布公深懲旣往貪功殺降故習稍稍有見信來降者
終不盡然姑以養威蓄銳俟恩信旣行察擇強梗間
一出擊即力并事專庶可示警是或一道也頃聞譚
二華有薦進俞大猷其事之疏此時方區畫剿賊將
士帖然心服賊黨畏警求降一月以來鼓舞招來漸
可幾望成效蓋其人久習水戰老猶嬰鏢若即取去
則有臨敵易將之忌地方益無所恃縱使郭成粹至

安能遽諳地利，得人，和如此，賊益蔓延，不可收拾矣。
展轉思惟，萬不得已，具疏。但乞暫留，終此曾寇之役，
必不久淹，以妨京營大計也。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三百一

陳子龍臥子 宋徵璧尚木

華亭

編輯

徐孚遠闇公 周立勳勒卣

宋徵輿轅文參閱

高文襄公文集

疏

高拱

虜衆內附邊患稍寧乞及時大修邊政以永圖

治安疏

邊政

臣等竊惟來者不拒帝王馭夷之方忘戰則危聖人

保邦之訓、頃者北虜俺答率衆款塞、稽顙稱臣、奉貢
闕下、數月之間、三陴晏然、曾無一塵之擾、邊氓釋戈
而荷鋤、闕城熄烽而安枕、此自古希覩之事、而今有
之、實我皇上聖德誕被、神武布昭所致、中外臣
民所以懽忻抃舞、戴頌於罔極者也、然初議之時、發
言盈庭、而臣等獨仰奉宸斷、贊成大計者、其說有
三、夫夷狄之性、譬之禽獸、適其欲則搖尾乞憐、違其
願則狂顧反噬、爲中國計、惟當順所利而因以制之、
固非可以禮樂馴服、法度繩約者也、昔嘉靖十九年、

北虜遣使求貢，不過貪求賞賚，與互市之利耳。而

議者云：隆慶時款虜之易。

邊吏倉卒，不知所策。廟堂當事之臣，憚於主計，直

以客幣未却虜之堅，致之常，知各有機，用文棄有。

却其請，斬使絕之，以致黠虜怨憤，自此擁衆大舉入

怨于前，人故指爲失策。

犯。或在宣大，或在山西，或在薊昌，甚或直抵京畿，三

十餘年，迄無寧日。遂使邊境之民，肝腦塗地，父子夫

妻，不能相保。膏腴之地，棄而不耕；屯田荒蕪，鹽法阻

壞不止。邊臣重苦莫支，而帑儲竭於供億，士馬罷

於調遣，中原亦且敝矣。此則往歲失計之明驗也。今

天祐國家，使其裔孫來降，賴朝廷處置得宜，彼遂

皇明經世編

高文襄集 卷之一

邊政

二

平露堂

感恩慕義。請貢稱藩。是天以安攘之機授我也。我

名義為美亦以破心中朝浮議

於是遂因而受之。則不惟名義為美。而可以息境土

之蹂踐。可以免生靈之荼毒。可以省內帑之供億。

可以停士馬之調遣。而中外皆得以安。此其一焉。

國家時當全盛。自可以鎮馭四夷。况彼輸誠叩首。稱

臣請貢。較之往歲呼闕要索者。萬倍不同。彼既屈服

于我。我若拒而不受。則不惟阻其嚮順之意。又且見

短示弱。將謂我畏之。而不敢。臣非所以廣明主威

北張江陵所請今日

德于海內也。故直受而封錫之。則可以示輿圖之

無外事勢與宋人和謀大爲不可言言者之不可言也可以見桀獷之咸賓可以全天朝之尊可以

伸中華之氣即使九夷八蠻聞之亦可以堅其畏威

歸化之心此又其一焉然斯二者猶非要領之圖本

意之所在也夫虜自庚子猖獗以來先帝常切北

顧之憂屢下詔諭修舉邊務然勞力費木卒無成

效者非徒當事之臣苟且支吾而然也虜時內侵應

接不暇雖有修爲隨經殘擾方尺寸之未成忽尋丈

之已壞是故不能有所積累以就一專徒勞費而無

功也今虜旣效順受我封爵則邊境必且無事正欲

趣此閑暇之時。積我錢糧。修我險隘。練我兵馬。整我

器械。開我屯田。理我鹽法。出中國什一之富。以收胡

馬之利。招中國携貳之人。以散勾引之黨。更有沉幾

密畫。不可明言者。皆得次第行之。雖黠虜叛服無常。

必無終不渝盟之理。然一年不犯。則有一年之成功。

兩年無警。則有兩年之實效。但得三五年之靜。必然

安頓可定。布置可周。兵食可充。根本可固。而常勝之

機在我。當是時也。彼若尋盟。我仍示羈縻之義。彼若

背約。我遂興問罪之師。伸縮進退。自有餘地。虜狂故

欲以精

千。兵馬比上年添補若干。器械比上年整造若干。其

未知。官制。視邊。漢。何。年。始。廢。不。舉。

他屯田鹽法以及諸事。俱比上年拓廣若干。明白開報。若果著有成績。當與擒斬同功。若果仍襲故常。當與失機同罪。而必不可赦。何也。往歲疆場多壘。欲爲而不得。則其無功。猶可恕也。今旣無事。可以爲矣。而仍復玩愒致誤。大計則實有欺。君債事之罪。又何可以恕哉。如是則邊方之實政日興。中國之元氣日壯。廟堂得坐勝之策。而宗社有永安之庶。臣等區區謀國之忠。亦可以有終矣。天下幸甚。臣等幸甚。

議處商人錢法以蘇京邑民困疏

簽商
錢法

臣奉 召至京兩月有餘見得里巷小民十分凋敝
有素稱數萬之家而至于賣子女者有房屋盈街拆
毀一空者有潛身於此旋復逃躲於彼者有散之四
方轉徙溝壑者有喪家無歸號哭於道者有剃髮爲
僧者有計無所出自縊投井而死者而富室不復有
矣臣驚問其故則曰商人之爲累也臣又問 朝廷
買物俱照時估商人不過領銀代納如何輒致貧累
則曰非 朝廷之價值虧人也商人使用甚大如上

○凡○事○如○此○故○上○之○念○○

而下愈困

納錢糧該是百兩者使用卽有六七十兩少亦不下四五十兩是已有四五六七分之賠矣卽得領銀亦既受累乃經年累歲不得關支小民家無餘貲所上錢糧多是揭貸勢豪之物一年不得還則有一年之利積至數年何可紀筭及至領銀之時又不能便得但係胥衙門一應胥役人等必須打點周匝纔得領出所得未及一兩而先有十餘兩之費小民如何支撐所以派及一家卽傾一家其未派及者各爲展轉避逃之計人心洶洶不得以寧居也臣聞而憂夫

至尊所居根本之地。

漢論甚大

必得百姓富庶，人心乃安，而緩

急亦可有賴。

祖宗取天下富家，填實京師，蓋爲此

也。其在今日，獨奈何使凋敝至此乎。

先朝公用錢

糧，俱是招商買辦，有所上納，即與價直，是以國用

既不匱乏，而商又得利，今價照時估，曾未虧小民之

一錢比之。先朝固非節縮加少也，而民不沾惠，乃

反凋敝若此。雖屢經題奏，議處寬恤，目前然弊源

所在，未行剔刷，終無救於困厄，恐凋敝日甚一日。

輦轂之下，所宜深慮，必不可謂其無所處而任之也。

臣願陛下特勅各該衙門備查先朝官民如何

兩便其法安在題請而行其商人上納錢糧便當

給與價直即使銀兩不敷亦須那移處給不得遲延

更須痛釐夙弊不得仍有使用打點之費就中尚有

隱情亦須明言一切懲革不得復爾含糊則庶乎商

人無苦而京邑之民可有寧居之望也至於錢法不

通已久乃是指點多端事體不一所致蓋小民日求

升合覓數錢以度朝夕必是錢法有一定之說乃可

彼此通行而乃旦更幕改迄無定議小民見得如此

恐今日得錢而明日不用。將必至于餓殍。是以愈憂。更愈紛亂。愈禁約。愈驚惶。舖面不敢開。買賣不得行。而嗷嗷爲甚。臣惟錢法之行。當從民便。試觀當年未議錢法而錢行。近年議之而反不行。外省未議錢法而錢行。京師議之而反不行。則其理可知也。臣願

陛下特降聖諭。行錢只聽從民便。不許再爲多議。徒亂小民耳目。如此則人心自定。人心既定。錢法自通。而買賣可行。斯各得以爲朝夕矣。古云天下本無事。庸人擾之耳。此二事者。寔有人擾之于前。乃相沿

至今爲累。臣目擊其弊。誠念其關係非細。不得不爲
皇上言之。伏望 聖明裁鑒施行。

特陳緊切事宜以仰裨

新政

疏一 玉音一 奏一 事一 面奏一

擬原一
留中

茲者恭遇

皇上初登寶位實

總攬萬幾之初所

去因之本

有緊切事宜。臣等謹開件

上進伏願

聖鑒特賜

施行。臣等不勝仰望之至。謹具題以 聞伏候 勅

旨

一 祖宗舊規。

御門聽政。凡各衙門奏事。俱是

玉音親答。以見政令出自主上。臣下不敢預也。隆慶初。閣臣擬令代答。以致人心生玩。甚非事體。昨

皇上於勸進時。荷蒙諭答。天語莊嚴。玉音

清亮。諸臣無不悚仰。當日即傳徧京城小民亦無不
權。悅。則。其。所。關。係。可。知。也。若臨朝時不一親答

○此○言○亦○大○切○宜○

臣下必以爲上不省理政令。皆出他人之口。豈不
解體。合無今後令司禮監每日將該衙門應奏事件
開一小揭帖。明寫某件不該答。某件該答。某件該某
衙門知道。及是知道了之類。皇上御門時收入袖

先帝止接在手中，畧覽一二，亦有全不覽者。夫人君乃天下之主，若不用心詳覽章奏，則天下事務，何由得知中間如有姦諂欺罔情弊，何以照察。今後乞

不知民本應平

命該監官查復舊規，將內外一應章奏除通政司民

何時覽矣

本外其餘盡數呈覽，覽畢送票，票後再行呈覽。

果係停當，然後發行。庶下情得通，奸弊可弭。而皇上亦得以通曉天下之事。臣等又思得各衙門題奏甚多，難以通篇逐句細覽，其中自有節要之法，如各衙門題覆除前一段係原本之詞，不必詳覽，其擬議

處分全在案呈到部以後一段乞命該監官每日將各本案呈到部去處夾一小紅紙籤。皇上就從此覽起則其中情理及議處當與不當自然明白至于科道及各衙門條陳論劾本則又須全覽乃得其情伏乞聖裁

一事必百奏乃得盡其情理。况皇上新政尤宜講究天下之事始得周知伏望于每二七日臨朝之後一御文華殿令臣等隨入叩見有當奏者就便陳奏無則叩頭而出此外若有緊急密切事情

容臣等不時請見。其開講之時，臣等皆日侍左右。有當奏者，即於講後奏之。如此則事得精，議情無壅蔽，不惟睿聰日啟，亦且權不下移，而諸司之奉行者，當自謹畏，不敢草率塞責矣。伏乞聖裁。一事必議處停當，乃可以有濟而服天下之心。若不經議處，必有差錯。國朝設內閣之官，看詳章奏擬旨，蓋所以議處也。今後伏望皇上將一應章奏俱發內閣看詳擬票上進。若不當上意，仍發內閣再詳擬。上若或有未經發擬，徑自內批者，容

後文集意以內○批去附此○係專為制即○江○樓○而○聚○也○
臣等執奏明白方可施行庶事得停當而亦可免假
借之弊其推陞庶官及各項陳乞與凡一應雜本近
年以來司禮監徑行批出以其不費處分而可徑行
也然不知推陞不當還當駁正與或情事有欺詭理
法有違犯字語有乖錯者還當懲處且內閣係看詳
章奏之官而章奏乃有不至內閣者使該部不覆則
內閣全然不知豈不失職今後伏望 皇上命司禮
監除民本外其餘一應章奏俱 發內閣看詳庶事
體歸一而奸弊亦無所逃矣伏乞 聖鑒

一凡官民本辭其有理者自當行其無理者自當止
其有姦欺情弊者自當懲治未有 留中不出之理
且本旣 留中莫可稽考則不知果經 御覽而留
之乎抑亦未經 御覽而有留之者乎是示人以疑
也。又或事係緊急密切而有 留中者及至再陳豈
不有誤今後伏望 皇上於凡一切本辭盡行 發
下倘有未下者容原具本之人仍具原本 請乞
明旨其通政司 封進外來一應本辭每當日將
封進數目開送該科備照倘有未下者科官 奏註。

明白如此庶事無閼隔而亦可以遠內臣之嫌釋外
臣之惑其於治理所閼非細伏乞 聖裁

正國是順民心以尊 朝廷疏

處置
叛卒

臣惟 國家所以強盛尊安雖有不逞之徒卒莫敢
犯者以紀綱振而民之愛戴深也若紀綱廢而神氣
弛神氣弛則人無畏懼禍亂四起若民心失則元氣
索元氣索則支離渙散邦本不固自昔嘉靖初年連
有大同叛卒之變不能正法爾後遂有遼東之變又
不能正法遂有山西之變又不能正法遂有振武之

變又不能正法而令安慶之變作矣向使前此一次

處置得宜則國威有在人知所懲安得復有今日

事乎然所謂不能正法者非不行法也彼時亦有叛

雖有正法之名而無其實此奸人所以不校也

卒受戮者矣顧真正巨惡莫敢誰何而徒毛取一二

齷齪之流苟且塞責其委曲於叛卒而遷就以圖了

事之意非惟叛卒知之而天下之人皆知之也至于

官司則每加以激變之罪蓋叛卒難處而官司易治

此論甚快然官司亦實有激變者

易治者之加嚴正欲見難處者之當寬耳其委罪於

官司而遮飾以圖了事之意非惟官司知之而天下

之人皆知之也。凡若此者，皆是當時主計之臣，暗懦規避，不肯爲國任事，而徒依違苟且於目前，遂使六七十年間，朝廷之法大壞而不可收拾，良可恨也。故在今日者，正當先正叛亂之罪，而不必連及於官司。若連及官司，即有輕重不倫，則爲叛卒者必將曰：吾輩雖有人抵罪，而知府亦已不利，則吾之利亦已得矣。將使有衛所地方有司，何以行法？軍卒有不利有司之行法者，必將曰：吾只閉城吶喊，何愁有司之不得罪乎？若此者，是率天下而亂也，而何以爲朝



廷之紀綱哉夫即使知府誠有罪亦不當此時併論。○此論○爲○平○而况查志隆者本無激變之情甚有循良之政先是南京兵部尚書王之誥操江都御史張鹵巡按御史劉曰麇見今巡撫都御史張嘉胤皆奏稱本官善政宜民地方利賴於叛卒事毫無干涉不宜加罪臣又訪得本官被逮時安慶百姓數千人追隨號哭聲聞百里今又有百餘人隨至京師上本乞留臣昨過長安街見百餘人長跪路旁號哭稱冤臣驚問之則乃安慶軍民保留知府者夫民心如此可重拂而不之

恤乎。况本官已經法司問明，例當復職。今安慶府雖已推有知府吳孔性，然使查志隆他補，則彼叛卒利其去任，亦爲得計。而百姓乃大失望，非所以戡亂而安民也。故臣以爲寧使吳孔性他移，而查志隆必不可動。如此庶奸宄之志懾，而國勢強，閭閻之情通。而國恩洽。一查志隆固不足言也。臣展轉思惟，不能自己，輒敢塵瀆。聖聽伏望皇上勅下吏部，仍令查志隆還任安慶府知府。吳孔性另處他地，使天下皆知我皇上威有必伸，非一毫之所可撓。明

有必照。非一毫之所可眩。不惟可以振一時之紀綱。而萬世之紀綱。由此以振。不惟可以安一郡之民心。而天下之民心。由此以安。其於治理所關非細。

議處本兵及邊方督撫兵備之臣以禪安攘大

計疏

儲養中
樞邊撫

臣惟兵部尚書即古大司馬之職所以統六師平邦國安危所係任至重也。况二三十年來邊關多事調度爲難。則其任尤重。所宜多需其才。用之不竭。然後可以濟事。而乃遇有員缺。皇皇求索。不得其人。豈果

世之乏才歟。良由養之不豫。是以不能卒得於臨時也。文真器心。戎務如此。其助定之才也。

也。臣觀兵部侍郎止如別部額設二員。蓋邊關無事之時則然也。近年既稱邊關多事。而官則如舊。或間添一員協理戎政。然又時用憲臣侍郎亦非定員。則所謂定員者止二人而已。而二人者皆協理部事。不

今雖設兩員。官而亦若權急之二人。

得隨時出入。或欲巡閱邊務。未免假借于他官。或遇邊方總督員缺。未免那移於他處。假借他官。則非其本職。不便行事。那移他處。則補於東。又缺於西。且彼此候代。道途遙遠。動經歲時。不得履任。門庭緊急之

事○無○人○爲○禦○臣○不○意○國○家○如○此○大○事○而○乃○苟○且○以○
處○至○此○也○臣○愚○誠○中○夜○以○思○謂○宜○於○兵○部○添○設○侍○郎○
二○員○同○額○設○侍○郎○協○理○部○事○平○日○則○練○習○本○兵○政○務○
或○欲○巡○閱○邊○務○即○以○一○人○往○旣○便○行○事○又○不○煩○於○假○
借○或○遇○邊○方○總○督○員○缺○即○以○一○人○往○旣○可○朝○發○夕○至○
又○不○費○於○那○移○迨○其○出○入○中○外○閱○歷○旣○深○凡○本○兵○政○
務○與○夫○邊○關○險○隘○虜○情○緩○急○將○領○賢○否○士○馬○強○弱○皆○
已○曉○暢○諳○熟○方○畧○素○定○遇○有○尚○書○員○缺○即○以○其○尤○深○
者○補○之○如○此○而○猶○稱○乏○用○必○不○然○也○然○兵○乃○專○門○之○

學○非○人○人○皆○可○能○者○若○用○非○其○才○固○不○能○濟○若○養○之

此○論○經○天○可○行○

不○素○雖○有○其○才○猶○無○濟○也○臣○愚○謂○儲○養○本○兵○大○臣○即

當○自○兵○部○司○屬○始○蓋○兵○部○司○屬○皆○與○聞○軍○旅○之○事○而

乃○不○擇○其○人○泛○然○以○用○又○往○往○遷○為○他○官○不○得○其○人

既○未○必○可○用○而○又○遷○為○他○官○則○人○無○固○志○視○為○傳○舍

不○肯○專○心○於○所○職○如○此○者○非○惟○無○以○備○他○日○之○用○而

○愚○嘗○謂○天○下○大○事○皆○係○部

目○下○承○行○亦○有○不○當○者○矣○今○宜○特○高○其○選○而○以○有○智

即○覆○奏○施行○宜○特○高○其○選○而○格○○齊○尤○密○重○也

謀○才○力○者○充○之○使○其○專○官○於○此○練○習○事○務○不○復○他○遷

而○又○議○其○陞○格○如○邊○方○兵○備○缺○即○以○兵○部○司○屬○補○邊

方巡撫缺。即以邊方兵備補。邊方總督缺。即以邊方
巡撫補。而總督與在部侍郎時出時入。以候尚書之
缺。譬之通政鴻臚。然待次於下。魚貫而進。其他官中
有特出之才。能知兵事者。又間取一二。以補不足。如
此而猶稱乏用。必不然也。然臣又思之。養才雖足以
備用。然勸懲不明。何以盡人力。體悉不周。何以盡人
心。臣見邊方之臣。涉歷沙漠。是何等苦寒。出入鋒鏑。
是何等艱難。百責萃於前。是何等擔當。顯罰繩於後。
是何等危懼。其爲情苦。視腹裏之官。奚啻十倍。而乃

與之同論俸資。同議陞擢甚者。且或後焉。此功臣所○方今以灰心烈士爲之太息者也。誠宜特示優厚。有功則○升加以不測之恩。有缺則進以不次之擢。使其功名常○升在人先。他官不得與之同論俸資。脫或推委誤事。則○升律以法脫。或任職不稱。則左其官。使其功名常在。人後。尚不得與他官同論俸資。夫稱職者常先。則人必欣於進取。不稱職者常後。則人必懼於蹭蹬。如是而猶不盡力。必不然也。至於人力有限。窮則不支。臣又見邊關總督之臣。用之不効者。既蒙顯罰。而用之効

○升滿美。而以得請。○好。○官。爲。榮。也。

者。乃不蒙顧惜。事一入手。更無援助。更無代替。使其
頻年累歲。常受苦辛。非惟不得息肩。抑且不遑喘息。
直至肝腦塗地。而後已。斯其情不尤苦乎。若使儲養
有素。用不乏人。自可行通融。休假之法。如其在邊日
久。著有成績。則特取回部。以休假之。休假之後。不妨
再出。使其精神得息而不疲。智慧長裕而不竭。以勤
王事。爲濟必多。且臣子馳驅之苦。既在上者所深
體。而君父體念之意。亦在下者所周知。君臣之
義。即同父子之恩。如是而人不盡心。必不然也。臣受

皇上眷任。誓圖報稱。見得邊事廢弛。必須得人。乃可振起。而用人不得其道。乃如此。若及今不爲之所。恐因循愈久。愈難收拾。可終任其廢弛而已乎。故願爲我皇上早爲設處。以濟目前之急。預爲儲養。以備他日之用。安攘之計。或莫先於此也。

奉 俞旨。以兵事至重。人才難得。必博求預蓄。乃可濟用。覽奏處。畫周悉具見。爲國忠猷。都依議。

議處本兵司屬。以裨邊務。疏

兵部司屬

先該臣拱具奏。儲養本兵大臣。自司屬始。已蒙 聖

明准允。容臣等仔細體訪於本兵司屬中分別其可
留者留。可處者處。其別衙門官有可調爲本兵司屬
者。調區計停當。陸續題請外。臣等又思得方今邊

徼用兵之處。惟是薊遼宣大延綏寧夏甘肅。而南則
閩廣。是數處者。風土不一。事體各異。每遇有事。本兵
處。分止憑奏報之詞。別無據證。以故常不得其的確。

心思可謂周密

臣愚謂宜于是數處之人。擇其有才力知兵事者。每
處多則二人。少則一人。使爲本兵司屬。彼生於其地。
身親其事。皆與夫報自是不同。
身家之慮。旣無不周。至如山川之險易。將領之賢否。

士馬之強弱。與夫奏報之虛實。功罪之真僞。皆其所
知。便可一問而得。以是爲叅伍之資。處分或無不當。

兵部司屬正宜

且是數處者。既有其人。然亦不過司屬三分之一。餘
用邊人以其曉邊兵事耳

員尚多。天下之人皆在固。非偏用邊人。伏望 聖明
裁定。勅下臣等施行。仍乞 著爲令。甲永遠遵守。
俾是數處之人。在兵部者。後先繼續。不至間斷。其於
邊務所裨必多矣。

奉 俞旨。兵部司屬依擬選用。着著爲令。

議處邊方有司以固疆圉疏

邊方有司

漢太守守帶將軍是也

臣惟薊遼山陝沿邊有司，雖是牧民之官，寔有疆場之責。虜騎蹂踐，既難支持；百姓凋殘，又難綏撫。即以有才力者為之，猶懼不堪；即優厚而作興之，猶恐不振。乃官其地者，非雜流則遷謫，非遷謫則多才力不堪之人。謂以劣處之也。彼其用之腹裏，尚然罔效，又何有于邊方？待之既薄，志意隳沮，又何望于展布？是以善政無聞，而郡邑之狼狽為甚。皆是用人不當所致。蓋徒以地苦其人，而曾不顧人之苦其地也。蓋徒以邊方為遠地，而曾不思遠地安然後內地得以安。

此○外○至○今○借○然○

也。及今若不亟處。恐日復一日。狼狽愈極。而不可收。捨所關非細。臣惟國家用人。不當爲官擇地。只當爲地擇官。今邊方旣係要緊之地。又皆狼狽。則尤宜以賢者處之。合無今後各邊有司。必擇年力精強。才氣超邁者。除補。或查泊有成績。兼通武事者。調用。而。又議其賞罰。有能保惠困窮。俾皆樂業者。以三年爲率。比內地之官。加等陞遷。有能捍患禦敵。特著奇績者。以軍功論。不次擢用。如其才畧恢弘。可當大任。即必。須。通。於。邊。防。使由此爲兵備。爲巡撫。爲總督。無不可者。惟以治効爲

○維○流○發○憤○。準不必論其出身資格。乃若用之不效。無益地方者。

降三級別用。若乃觀望推委。以致誤事者。輕則罷黜。重則軍法治罪。夫既開功名之路。以歆之於前。則不肯不盡其心。又有嚴罰以繩之於後。則不敢不盡其力。庶乎修職者多。而邊方有賴也。然臣又思功名之路。既開。則又有本是腹裏。而借邊方省分之名。以圖倖進者。亦不可不預爲一定之說。臣等查得薊遼則昌平順義密雲懷柔薊州玉田豐順遵化平谷遷安撫寧昌黎樂亭延慶永寧保安自在安樂等州縣山

西則河曲臨縣忻州崞縣代州五臺繁峙定襄永寧
寧鄉岢嵐嵐縣興縣靜樂保德大同懷仁渾源應州
山陰朔州馬邑蔚州廣靈廣昌靈丘等州縣陝西則
固原靜寧隆德安定會寧蘭州環縣安塞安定保安
清澗綏德米脂葭州吳堡神木府谷等州縣此六十
一處。乃是邊方。前項事宜。惟當行之於此。其他雖是
薊遼山陝所屬。不得槩以邊稱。徒資幸路。其各府佐
貳在邊任事者。賞罰亦同前議。則事體有定。不復可
有假借者矣。臣因見得沿邊郡邑。敝壞必當爲處。日

夜念此至熟，故敢特效其遇，伏望 聖明裁斷施行。

推補兵部右侍郎並分布事宜疏

協理中樞

吏科抄出少傅兼太子太傅吏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掌管吏部事高拱奏爲議處本兵及邊方督撫兵備之臣以裨安攘大計事。內議兵部添設侍郎二員，同額設侍郎協理部事。平日則練習本兵政務，或欲巡閱邊務，卽以一人往。旣便行事，又不煩於假借，或遇邊方總督員缺，卽以一人往。旣可朝發夕至，又不費於那移，迨其出入中外，閱歷旣深，凡本兵政務，與

夫邊關險隘，虜情緩急，將領賢否，士馬強弱，皆已曉暢。諳熟方畧，素定。遇有尚書員缺，即以其尤深者補之。等因。奉 聖旨：兵事至重，人才難得，必博求預備，乃可濟用。覽卿奏處畫周悉，具見爲國忠猷。都依議行。欽此。照得兵部協理部事侍郎員缺，先該吏部題奉 欽。依照例會官推補。臣等會同各部都察院、通政使司三品以上堂上官及大理寺署印官，推舉得大理寺卿張紳、巡撫河南等處地方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栗永祿，俱堪任協理部事侍郎。伏乞 聖明於

內簡用一員。陞以部銜候命下之日。令其到任。

協理部事。遵照奏內事理一體欽遵行事。遺下員缺。

照例會官推補。及照原議添設侍郎。即與額設者一。

同協理部事。非有分別。乃既設之後。兵部遂另立協

理部事之名。以新設者為額外之員。自分彼此。互起

猜嫌。殊非體國之公。何有協恭之義。合無行令各

官。今後除左侍郎一員外。其右侍郎三員。惟以到任

先後為序。不得仍前爭講禮義。致乖體統。至於職掌。

尤宜預先分定。乃得早為之謀。不致臨時倉皇。苟應

舊制添設者嘗推廣不理政事故此踴預為指分

故事。如遇總督員缺。或應巡閱邊務。照前題。准事
例。即於四臣中揀一人往。其平居無事。皆令在部協
理。每遇防秋。或有緊急。則以左侍郎在部。其右侍郎
三員。以一防護。陵寢。以一提督九門。以一護守通
州漕糧。次序有定。無相撓奪。臨時各照職掌而行。不
必再行題。請頒瀆庶先事。既有豫備。而臨事自可
從容。

議處遠方有司以安地方并議加恩賢能府
官以彰激勸疏

解遠郡縣

臣惟廣東舊稱富饒之地。乃頻年以來。盜賊充斥。師旅繁興。民物凋殘。狼狽已甚。以求其故。皆是有司不良所致。而有司之不良。其說有四。用人者以廣東爲瘴海之鄉。劣視其地。有司由甲科者十之一二。而雜行者十之八九。銓除者十之四五。而遷謫者十之五六。彼其才既不堪。而又自知其前路之短多。其心於自棄此其一也。嶺南絕徼。僻在一隅。聲聞既不通於四方。動靜尤難達於朝著。有司者苟可欺其撫按。卽無復有誰何之者。此其一也。廣乃財貝所出之地。

而又通番者衆。奇貨爲多。本有可漁之利。易以艷人。

此其一也。貪風旣成。其勢轉盛。間有一二自立者。撫

按旣薦之矣。而所劾者亦不過聊取一二。苟然塞責

有者以額亦非充

固不可以勝劾也。彼其見撫按亦莫我何。則益以爲

得計而無所忌憚。居者旣長惡。不悛來者亦淪胥以

溺。是以貪風牢不可破。此其一也。以耳於自棄之人。

處僻遠之地。豔可漁之利。而共囿於無可忌憚之風。

此所以善政無聞。民之憔悴日甚。而皆驅之於盜賊

也。若不亟處。敝將安極。查得往歲奉 旨多取進士

議者爲當於此等一處用之。乃竟不肯選去。殊爲可憾。合無今後廣東州縣正官。必以進士舉人相兼選除。雜流遷謫。姑不必用。果有治績。撫按從實奏薦。行取推陞。如其奉職無狀。必須盡數叅來處治。不得仍前聊取一二。苟且塞責。如尚苟且塞責。容臣等叅奏治罪。庶人心知警而不敢公然縱肆也。然不肖者固可以示懲。若使賢者不賞。又何以示勸。臣等訪得潮州府知府侯必登。公廉有爲。威惠並著。能使地方鮮盜。百姓得以耕稼爲生。此等賢官。他處猶少。而况

於廣東乎。若使人皆如此，又何有地方不靖之憂。合
無將本官先加以從三品服色俸級，令其照舊管事。
待政成之日，另議超陞。其他尚有能靖地方者，容臣
等訪得，續行題請。加恩庶人心知勸而皆有以興
起也。然臣又思遠方之困敝，不止廣東，而廣東特其
甚者。如廣西雲貴皆稱絕徼，近年皆有兵革之事。民
亦皆不堪命。議處有司亦當以廣東例行。蓋天下雖
大，實則如人一身。心是血脉，流通頂踵。皆至然後可
以爲人。若使遠方功罪之實爲在，上者所明照而

君上綜覈之意。爲在遠者所周知。則誰敢不畏。敢不修職。萬里之外。如在目前。治理之機。可運掌上。聖人所以能使中國爲一人。用此道也。伏望聖明特賜施行。不勝幸甚。

奉俞旨。以近來遠方有司。不得其人。以致民不聊生。盜賊滋蔓。這所議甚得弭盜安民之要。都准行。

公考察以勵衆職疏

考察

查得歷年考察調黜官員。多循以往定數。甚至掇拾

曖昧之事、以充之、且慮數有不足、乃將半載以前被

劾官員不行題 覆候臨期奏補此皆本部累年之

考○察○照○舊○數○此○殊○

積弊也臣等竊惟人才之在天下賢與不肖豈有一

聖○然○人○情○忘○玩○若○無○成○數○刑○優○者○愈○多○劣○處○者○愈○少

定之數而 國家用人見賢即進見不肖即退亦豈

故○不○得○已○而○以○成○數○定○之○

有明知不肖留以備斥之理至其所謂不肖必是大

奸大惡殘民害政者乃可當之而細微之過人所皆

有、隱昧之事人所難明固不必網羅乎此也。况考察

之典、所以懲汰官邪、風示有位、所關至為重大、而數

十年來每遇考察、其懲汰之數、大較前後不相上下、

以是襲爲故常。其數旣足。雖有不肖者。姑置勿論。其數不足。雖無不肖者。強索以克。可謂謬矣。乃其稱爲不肖者。又多苛求隱細。苟應故事。而所謂大奸大惡者。或有所不敢問。而佯若不知。或有所不能識。而反稱高品。縱豺狼於當路。覓狐鼠以塞責。此人心所爲不服也。又於考察半載之先。撫按論劾者。俱不題覆。畱作明春之數。夫不善之人。向目未露。猶或有微倖之心。少存顧忌。若面目已露。明知必去。則將無所不至矣。而乃畱之。在位半載之間。民何以堪。此尤不通。

之甚也。茲者又當考察之期，相應議處合候。命下移咨都察院，行各撫按官，自今以始，凡有糾劾官員，具本之日，即先革任聽處候有。命下，本部即行題覆其所去者，照依考察事例，不得他日朦朧復用。其所留者，待文書到日，方許管事。至於考察懲汰者，必是大奸大惡，真正不肖之人，一切隱細，俱不必論。果恐此深出地方便無可去之官也不肖者多，不妨多去；果不肖者少，不妨少去。惟求至當，不得仍襲故常。如此則官不得逞其且去未去之惡，民不至被其已甚更甚之殘。惡者不得倖免，既皆

有以自懼，善者不至濫及，亦皆有以自安。懲汰風示之道，庶乎有得矣。

議處廕官及遠方府守疏

任子

此疏為人所為，地方兩俱得之。

竊惟國家用人，欲其修政而非徒養以祿也。其守土之官，有人民、有社稷，尤須慎簡而非可以備員也。今官生一途，在宗人、五府者，率多出為雲貴兩廣知府，不旋踵輒罷去。蓋曰：此輩不足用，姑如是處之云爾。然不知官生中固未必皆可用之人，而亦未必無可用之人。今率出為雲貴兩廣知府，又不旋踵罷去。

遂使有志者皆自隳沮，曰：吾不過雲貴兩廣知府，又不旋踵罷去也。其無志者則般樂以待遷，曰：吾固不失爲雲貴兩廣知府，以是相率不務對立，善政甚鮮。○所○見○甚○大○况雲貴兩廣皆稱絕徼，所當生養撫輯，尤甚內地。而又去京師極遠，聲聞難通，官其地者易於縱肆。知府實其一方之主，顧可爲官生了事之具哉！夫旣用其人矣，而故示之不足用，是棄其人也。旣爲地方設官矣，而故使之不善於官，是棄其地也。人則吾人，地則吾地，求其用求其治，且不可得，獨柰何故棄之。斯不

亦舛謬甚乎臣惟部署等官年資深者始得爲知府官生既可爲知府乃何獨不可爲部署等官合無今後凡官生出身者除各小官照常隨內外陞用其六七品以上者許得陞部署及京府治中太僕寺丞等官以觀其政績果能稱職便當爲知府爲藩臬固不必遠方也。知府藩臬又稱職又通陞之固不必有限制也。其或不稱或不自修檢則考察及劣處事例有在將亦無望於知府矣。而况其上乎。至於遠方知府宜與在內地者一體除授一體陞遷不得復有低昂。

如此則進取之途不靳於廕叙。而奮勵必多。循良之澤。可被於遐荒。而疆圉自靖。斯於用人安民之道。兩得之矣。

議處科目人才以興治道疏

科目

臣惟國家之用人。皆欲其砥礪名節。建立事功。以共成熙平之治。非徒以一日之短長。遂爲終身定例。而故有所抑滯於其間也。今布列中外。自州縣正官而上。大較皆科目之人。而科目分數。進士居其三。舉人居其七。所謂進士舉人者。亦惟假此爲網羅之具。

以觀其他日之何如而非謂此必賢于彼也。國初

進士舉人並用其以舉人登八座為名臣者難以一

二計乃後進士偏重而舉人甚輕至於今則極矣其

此皆沿習之弊無可如何

係進士出身者則眾向之甚至以罪為功其係舉人

出身者則眾薄之甚至以功為罪上司之相臨同列

之相與炎涼盈面可鄙可羞之甚而皆不自顧也至

於保薦則進士未必皆賢而十有其九舉人未必皆

不賢而十曾無其一也至于陞遷則進士治績之最

下者猶勝于舉人治績之最上者也即幸有一二與

進士同陞。然要其後日則進士之俸少而陞官又高。舉人之俸多而陞官又劣也。若夫京堂之選則惟進士得之。而舉人不復有矣。其偏如此。遂使進士氣常盈。舉人氣常怯。盈者日驕。每襲取而寡實。怯者日沮。率墮墮而恬汗。以故舉人皆不樂仕。苟年稍強。學未甚荒者。皆相與遷延。冀俸一第。直至年邁學荒。淪落已甚。然後出而就選。以爲姑用了事云爾。間有一二壯年從仕者。又皆爲貧之故。求溫飽者也。若是而欲望其有爲。胡可得哉。及其不能有爲。則又曰此輩果

論事論理。昔切之情。實然。人。才。德。

皇明經世編

高文嘉身
卷之一

手

美

博學共途。多矣。此。二。者。之。偏。故。

不堪用。然不知乃用人之偏所致。而非其本體果皆如此也。夫崇尚進士。纔三分耳。而又使之驕棄。却舉人。已七分矣。而皆使之沮。則天下之善政。誰與為之。而民生奚由得安也。臣愚以為欲興治道。宜破拘攣之說。以開功名之路。凡舉人就選者。初只以資格授官。授官之後。則惟考其政績。而不必問其出身。進士而優。則先之。苟未必優。即後以舉人無妨也。舉人而劣。則後之。苟未必劣。即先以進士無妨也。吏部自行體訪。但係賢能。一例陞取。不得復有所低昂。仍行都

察院轉行各該撫按官務除去舊套但係賢能一例
保薦亦不得復有所低昂如舉人官未經保薦而陞
取數多者撫按官以不及論其既陞取之後又惟論
其政績一例推轉舉人之俸不必加深進士之官不
必加美若果才德出眾則一切陞為京堂即上至部
卿無不可者如此則拘攣之說破而功名之路開苟
非至不肖者必不其於自棄也取平入仕則人人自不
其發此須實官舉行
又必稽其年貌五十以上者授以雜官不得為州縣
之長蓋州縣之長責任艱重須有精力者乃可為之

彼其精力既衰。胡可以爲哉。如此則人皆趨可爲之時。以赴功名之會。而肆於淪落者。或寡矣。夫舉人與進士並用。則進士不敢獨驕。而善政必多。進士不敢獨驕。則舉人皆益自効。而善政亦必多。即未必人人皆然而十分之中。少可有六七。固已過半矣。善政多則民安。民安則國可富。而教化可行。熙平之治。可庶幾望也。

得旨 祖宗用人原不拘資格。近來偏重大。甚以致人無實用。事功不興。所奏具見經濟宏猷。于治

道人才大有裨益依議着實舉行

議處馬政鹽政官員以責寔效疏
馬政鹽政

臣惟 國家設官各有所職而非故為剩員也。若係

剩員則不設之矣。其用人也。乃使之各舉所職而非

徒以安置也。若所當安置者則不用之矣。今行太僕

此二者所屬之官於究其源起

苑馬寺專理馬政戎伍所資鹽運司專理鹽政國用

所賴皆係緊關要職非閑局也。而近來視之甚輕。即

卿與使皆以考不稱職有物議者陞之。夫安置其人

而名曰陞。是以棄之之道用之也。陞而實以安置是

皇明經世編
高文襄集 馬政鹽政 三 平露堂

以用之之道棄之也。棄之而用，則其任必不勝。用之而棄，則其政必不美。臣不知用人者，乃何以若此也。或曰：考不稱職有物議者，將何以處？臣以爲不然。夫考課貴嚴，果不稱職有物議，直去之而已矣。獨柰何以此等衙門爲安置之所哉？旣劣處之，使之覩顏，又姑容之，使之尸位，遂致政務廢弛，苟且狼籍，而奸貪之弊且多。祖宗之設此官，意何爲者，而乃使若此哉？合無今後大破常套，凡卿使員缺，必以廉謹有才望者推補，而又議其階格，卿視布政司叅政使視按

察司副使待政成之後視叅政者陞與叅政同視副
使者陞與副使同如更優異查照先朝故事超等
擢用則其官自重矣其官重則賢者樂就必且盡心
于所職馬政鹽政當自修舉而所利於國家者必
多非惟祖宗設官之意可以無失而用人之理亦
得之矣

奉 俞旨以馬政鹽政國家重務必重其官乃可
責以實效吏部着實舉行

覆都御史李棠條陳疏

用人重任

該都察院右僉都御史李棠條陳六事節奉 聖旨
兵部看了來說欽此欽遵咨部送司查得用人重任
二事該本部議覆案呈到部謹開列議擬上 請伏

乞 聖裁謹題請 旨

一用人邊鎮之才雖殊腹裏秉賦剛柔雖分南北大
要以通方忠謀廉勤強幹者爲用然邊方巡撫其任
最重務求實心幹理經濟雄才兵備邊臣俱要久任
與府州縣官乞通行查揀不堪者邊方改調腹裏堪
用者腹裏陞調邊方庶各盡其才邊事有濟等因該

本部看得右僉都御史李棠所議用人一款與本部見行事體大畧相同。蓋人才難得而邊才尤難得一得其人豈可拘於南北近日邊方巡撫員缺本部必慎揀推用正期其久任濟事耳其見任不宜邊方者酌量陞調見在舉行。至於兵備以下諸臣皆有地方之責所係非輕。合無及此時將九邊與兩廣兵備及守令等官備加查揀。但不堪邊地而官箴無玷者酌量別調。或原選腹裏而才勝繁劇者即調補邊地。人或不足仍於新科進士內除補此後久任超遷之法。

前後互用。通融優叙。庶責成既專。而鼓舞亦至。人將

各展其才。而邊事亦有可觀者矣。伏乞 聖裁。

能假便宜則邊臣或一分顧忌而才能愈

一重任。古者藩鎮節度之臣。專制一方。隨機自便。動

增矣

無牽制。是以權重而法行。任專而事易。今者事必待

奏。奏多遲疑。請自今假以便宜之權。獲專闡外之寄。

事關大計。必須奏請。可以自處。徑自施行。言守不

必苛細。過求若心誠為國事。涉差錯亦當秉公原

情。毋得槩及等因。該本部看得總督承闡外之寄。責

任本重。第年來議論太繁。追責太過。以致動而掣肘。

人懷顧忌。所以事無大小。必待奏聞。寧坐失事機。而不敢便宜從事。使人得議其後也。今右僉都御史李棠條奏及此。深切時弊。合無通行各總督及內外各衙門。此後除事體重大。照常奏聞外。其巡撫將領以下諸臣。於凡一切兵馬錢糧等務。總督得以節制調度者。俱聽照勅書內事理。徑自舉行。不必瑣瀆。聖聽若所奏大事。中間利害得失。要在廟堂諸臣。揆以理勢。從公酌斷。請自上裁。至於他日之成敗利鈍。本難逆覩。偶有未合所宜。據理原情。不得

○奏○可○以○某○議○事○者○上○

○此○一○條○

旁觀迂論豫持兩可以開後日指摘之端庶言者得
盡其謀爲者得盡其力中外一體協心共濟而於
軍國大務裨益爲多伏乞 聖裁